

南臺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教育中心工作計畫

週次	日期	重要行事	課程進度	備註
準備	8月27日 9月2日	1. 開學前的各項業務準備 2. 8/31(四)10:00 體育兼任教師期初會議 3. 8/31(四)13:00 體育專任教師期初會議 4. 填報體育課教學計畫 (教學大綱、教學目標、注意事項)		各項運動設施負責老師請協助： 1. 第一週上課請務必告知上課規定，如課程進行方式、考試及評分標準、服裝儀容、上課地點、校外上課地點收費方式等相關規定。
1	9月3日 9月9日	1. 9/4 正式上課，體育課上課場地完成準備 2. 體育教師說明各項課程目標 3. 第一週上課請各老師宣導水域安全宣導，請在期中考前繳交宣導表 4. 課程管理系統上傳教學方式、評量方式 flip class 上傳教材(上課規範及評分方式、水域安全宣導、教材等) 5. 召開體育教育中心第一次教評會:9/6(暫定)		2. 請務必遵照體育教育中心行事曆課程進度進行，請勿提前考試，切勿影響原進度上課教師場地使用權。 3. 體育課程請學生務必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，上課前請讓學生做好暖身運動、減少運動傷害。 4. 體育課程【請嚴守上下課時間，請勿遲到、早退】。
2	9月10日 9月16日	1. 召開學生體育活動各系協調會 2. 輔導各類社團辦理新生盃各項活動 3. 9/8-9/11 學生自由加退選 9/11-9/13 體育課程人工加退選	1	1. 進修部課程器材務必在 21:20 前歸還，請指定值日生，整班借用及歸還。
3	9月17日 9月23日	1. 112-1 適應體育班申請期限：9/23(六) 2. 9/23 補班(補 10/9)	1	
4	9月24日 9月30日	1. 9/27(三)召開體育運動委員會 (1) 公布教職員工羽球賽實施辦法 (2) 擬訂 54 週年校慶運動會活動方式 (3) 擬辦理新生盃拔河比賽 2. 9/29 中秋節(放假) 3. 康樂股長幹部訓練說明會	1	◎李政達、賈寶山、谷淑華老師負責(新生盃拔河比賽)
5	10月1日 10月7日	1.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項體育活動準備 2. 公告運動一生徵文比賽辦法	2	◎李政達老師負責(運動一生)
6	10月8日 10月14日	1. 10/9 調整放假，10/10 國慶日(放假) 2. 課程規劃委員會：10/11(三) 3. 54 週年校慶運動會籌備會議(時間未定)	2	◎賴慶霖老師負責(運動會籌備會議)
7	10月15日 10月21日	1. 全校學生桌球個人排名賽(依公告) 2. 教職員工羽球賽(依公告)	2	◎陳艷麗老師負責(全校桌球排名賽) ◎蘇素月老師負責(教職員羽球)
8	10月22日 10月28日		期中 考	
9	10月29日 11月4日	1. 水域安全全校宣導 2. 10/30-11/3 期中考試 3. 體育中心期中會議及研習：11/1(三)	期中 考	由各體育課程教師宣導水域安全
10	11月5日 11月11日		3	

南臺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教育中心工作計畫

週次	日期	重要行事	課程進度	備註
11	11月12日 11月18日	召開體育教育中心第二次教評會(未定)	3	11/13~24 學生可申請課程停修
12	11月19日 11月25日		3	
13	11月26日 12月2日		4	
14	12月3日 12月9日	12/8-12/9 54週年校慶運動會	4	12/15~20 選課初選一：112-2 登記抽籤
15	12月10日 12月16日	運動一生出刊	4	12/22~24 選課初選二：112-2 自由選課
16	12月17日 12月23日	1. 水域安全全校宣導 2. 教育部體適能成績回覆期限 12/22(五) 3. 自行上傳南臺人學習檔-體適能及【運動專長】	期末 考 術 科	校隊教練(以下均為自行提出)： 1. 簽呈提出「校隊寒訓住宿申請」。 2. 全大運或大專聯賽獲獎，可簽呈提出「學業成績加分」。
17	12月24日 12月30日			校隊教練請至南臺人學習檔上傳【運動競賽、校隊參與】
18	12月31日 1月6日	1. 1/1 開國紀念日(放假) 2. 1/2~5 期末考試 3. 體育課完成成績核算及登錄 4. 體育教育中心期末會議，1/4(四) 5. 優活館開放至 1/3(三)，1/4~5 大掃除	期末 考 筆 試	

111.9 訂

期末注意事項：

1. 請上傳佐證資料：

e 網通→教務資訊→課程管理系統→教師功能→上傳佐證資料

2. 請期末考核結束後 7 天內務必將學生成績確認後送出。

(1) 關於老師課堂資料(如：輸入點名、成績..等)，因涉及學生個資隱私及權益，請勿由學生或工讀生輸入相關資訊，煩請老師自行輸入課堂資料，以免衍生不必要的問題或資料遺失。

(2) 依據「南臺科技大學學生學業成績考核暨更改學生成績辦法」規定，請老師須仔細核對成績登錄系統內各項成績是否正確，成績一經確認送出，非經申請核准，不得更改。如若更改則需請當事人提出簽呈，專任教師扣當學年度評鑑總成績；兼任教師兩次更改成績將不予續聘。

3. 請各位老師如有發現性平疑慮，請務必通報學校，上課時也請盡量與同學保持安全距離，相關性平之宣導手冊已放置體育中心網頁，老師請務必自行下載參閱。

性平專線：06-2533131#2241-2242

4. 如遇國定假日有連放假，請務必再次宣導水域安全。